

申 请 文 件



供 应 商 (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万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良

供应商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南黎街道南黎路 138 号海容商业大厦 1 幢 1518

供应商联系方式: 0561-3056586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 张良

联系人电子邮箱: 563291907@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 340604197610072254

联系人手机: 13399611518

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二维码	
91340603MA2MWJBR96 (1-1)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安徽万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30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海晏街海晏路138号海晏商业大厦1幢151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良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税务咨询、税务代理、税务筹划、税务鉴证等税务服务;代理记账、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等会计业务;司法会计鉴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第三方鉴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备注: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

二、报 价

报价费率 100%。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红合伙)



三、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安徽万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事务所）系经安徽省财政厅批准设立的一家综合性会计中介服务机构（批准文号皖财会[2016]1206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603MA2MWJ8R96，执行事务合伙人张良，注册地址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南黎街道南黎路 138 号海容商业大厦 1 幢 1518。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税务咨询、税务代理、税务筹划、税务鉴证等税务服务；代理记账、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等会计业务；司法会计鉴定；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第三方鉴证业务。

事务所拥有一支以合伙人为指导、注册会计师为主干的专业服务团队，具有会计专业大学学历及中级职称的人员占 80%以上，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雄厚的专业服务能力。事务所自成立以来，积极拓展业务，服务客户遍布各行各业，为工业制造、商贸服务类企业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各类组织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专项审计、管理咨询等各项审计鉴证及非鉴证类服务，以高质量、高水平的专业服务获得广大客户的认可与好评。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七）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五、供应商资格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22998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安徽省财政厅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名称: 安徽万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南黎街道南黎路138号
海容商业大厦1幢151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4060191

批准执业文号: 皖财会[2016]120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08月08日



提供资质证书的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_____

六、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履约，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并对此项目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方同意从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的申请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规定的申请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声明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申请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的采购需求、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入围供应商的清退机制等相关要求。

7. 我方承诺不会出现以下情形：

- （1）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确定的事项进行履约；
- （2）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3）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4）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1、信用信息

[illegible]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安徽万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41024MA2U488888	纳税人识别号(纳税人识别号):	341024MA2U488888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	所属行业:	其他行业	经营范围:	其他行业
处罚类型:	行政处罚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处罚金额:	...
处罚日期:	2024年06月01日	处罚机关:	安徽省财政厅	处罚结果:	警告

处罚原因: 安徽万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处罚日期: 2024年06月01日 10:21:31

提示: 本平台信息来源于《关于依法记录和公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公告》(财办库〔2014〕926号)发布。如有异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系统生成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1) 供应商须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不得损害社会公众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对出具的审查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2) 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平诚信”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